

巡礼“十三五” 奋进新征程

强化使命担当 夯实现代化滨海大都市基础

——数说“十三五”宁波城市建设成就

- ★五年新建成快速路43.3公里,累计里程已达86.8公里。
- ★建成中心城区大型过江桥梁4座,过江通道累计已达28个。
- ★建成主次干道179公里,累计里程已达1390公里。
- ★建成轨道交通105.9公里,累计运营里程已达155公里。
- ★总长36.6公里、总面积约300公顷的“三江六岸”高品质滨江休闲空间基本建成,全市公园绿地面积已达6484公顷,较“十二五”增加2228公顷。
- ★全市新建成绿道1078公里,总里程超过1400公里,4条绿道先后入选“浙江最美绿道”。

“十三五”以来,全市住建系统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决策部署,牢记“初心使命”,奋战“城乡争优”,干成了一系列强基础、利长远、增动能的大事难事,打造了一系列住建领域“宁波样板”和“宁波经验”,交出了“十三五”高分答卷,为宁波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扛起了住建担当,贡献了住建力量。

五年来,城市发展格局大幅提升。致力以强有力的基础设施建设拉开城市框架、驱动城市发展。五年新建成快速路43.3公里,累计里程已达86.8公里,并实现闭环成网。建成中心城区大型过江桥梁4座,过江通道累计已达28个。建成主次干道179公里,累计里程已达1390公里,市区“十三横十二纵”干道体系全面形成。建成轨道交通105.9公里,累计运营里程已达155公里,初步实现成网运营。全市新开工地下综合管廊项目12个、35.6公里,建成26.2公里。全市建成区新增24.3平方公里,总面积已达525.7平方公里,中心城区辐射力和承载力持续增强,“拥江揽湖滨海”空间发展格局全面确立,宁波城市发展正由“拥江发展”加速迈向“全域统筹”。

五年来,城乡建设品质大幅提升。总长36.6公里、总面积约300公顷的“三江六岸”高品质滨江休闲空间基本建成。全市公园绿地面积已达6484公顷,较“十二五”增加2228公顷。建成快速路高架“空中鲜花走廊”80余公里,完成主干道综合整治32条、总里程110.8公里。姚江一慈城31平方公里国家海绵城市试点区高水平创建完成,全市建成海绵城市面积已达90平方公里。全市新建成绿道1078公里,总里程超过1400公里,4条绿道先后入选“浙江最美绿道”。小城镇环

境综合整治圆满收官,112个乡镇(街道)全部通过考核验收,39个乡镇(街道)获评省级样板,6个村庄被评为国家美丽宜居示范村。建成镇级污水管网1451公里、农村公厕8852个,全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规划实现全覆盖。

五年来,住房民生福祉大幅提升。房地产市场始终保持平稳健康发展态势,2019年宁波市城镇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46.8平方米,较2015年增加6.5平方米。以公共租赁住房为主、实物保障与货币补贴并举的城乡一体化住房保障体系基本形成,新增受益住房困难家庭约2.75万户。累计完成棚户区改造8.99万户,货币安置及新建棚户区改造安置房12.9万套,归集住房公积金1159亿元。全市住宅小区物业管理覆盖率超过80%,完成老旧小区改造项目186个,面积达1019万平方米,完成农村住宅危房治理改造1.09万户。

五年来,行业发展动能大幅提升。先后入选房地产市场“一城一策”试点城市、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城市。完成住建部首批老旧小区改造试点、国家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试点、国家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宁波经验”获住建部高度肯定并全国推广。入选全国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城市,审批效率在世行营商环境评估中位列副省级及以上城市第一名,国务院大督查建设审批时间全国最短。入选首批国家智慧汽车基础设施和机制建设试点城市,并顺利通过阶段验收。先后入选首批国家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首批浙江省建筑工业化示范城市,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超过35%,建筑业支柱产业地位持续巩固,建筑业增加值占全市GDP比重始终保持在5%以上。

争当“模范生” “十四五”开启新征程

一年春作首,万事竞争先。

当前,我国已全面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在这光明而伟大的征途上,宁波承担着“基本实现高水平社会主义现代化,成为浙江建设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重要窗口模范生”的重大使命,确立了“一核引领、两翼提升、三湾协同、多极支撑、全域美丽”的市域统筹发展格局,提出了“全面建设高水平国际港口城市、高品质东方文明之都,加快建设现代化滨海大都市,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的“十四五”总目标。在宁波新的发展阶段,住房城乡建设工作是主要战场和基础支撑,更是强力引擎,必将大有可为,也必须大有作为。综合各方面考量,“十四五”期间,我市将坚持高质量发展,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追求,以优化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质为方向,以完善基础设施、推进城市更新为重点,以行业改革创新、智慧管控升级为路径,着力夯实现代化基础设施支撑,雕琢品质化城市形态风貌,构建普惠化住房供应体系,提升数字化行业治理能级,努力建设“高效畅通、品质精致、幸福宜居、绿色低碳、创新活力”的城乡人居环境,展示浙江“重要窗口”模范生的宁波城市新形象,为宁波全面建设高水平国际港口名城、高品质东方文明之都贡献力量。具体目标为:

——基础设施更加高效。推动基础设施建设提质增效,打造形成绿色韧性、适度超前的城市基础设施体系,防灾减灾水平进一步提升,路网密度进一步提高,市区快速路超过170公里,轨道交通运营总里程超过200公里。海绵城市建设区面积达到50%以上。

——人居环境更具品质。建成百公里沿江滨水空间、百公里环湖休闲步道、百公里滨海风情廊道、百公里亲水社区绿道,绿道总里程超2000公里。推进老旧街区、完整社区、老旧小区和历史文化遗存更新改造,完成老旧小区改造2000万平方米。创建省级美丽宜居示范村50个,70个小城镇率先达到美丽城镇要求。

——住房体系更加完善。坚持“房住不炒”定位,确保房地产市场健康稳定发展,加快培育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新增租赁住房13万套(间),新增受益住房保障家庭2.8万户,农房改造10万户,构建以公共租赁住房为主、全域覆盖、保障基本

的城乡一体化住房保障体系。

——建筑产业更加优质。建筑业总产值达到4000亿元以上,建筑业增加值占全市GDP比重保持在5%以上,培育建筑业特级资质企业20家以上,高新技术建筑业企业80家以上,二星级以上新建绿色建筑占全部新建建筑比例超过60%,创建国家级优质工程25项以上。

——建设管理更加智慧。深入实施数字经济“一号工程”,数字赋能行业治理创新,全面提升管理服务水平,全面构建“互联网+政务服务”和“互联网+监管”等数字住建综合框架,全面实现行业数字化监管和大数据辅助决策,信息资源集约化率达95%,政务服务事项网办率达80%。

为实现上述目标,全市住建系统将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不断增强城乡建设的系统性协调性,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创新,加快住房城乡建设发展方式转变;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积极完善住房市场“新供给”,大力推进城市发展“新基建”,加快发展智能建造“新产业”,助力宁波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实践中将把握几个原则:

坚持服务民生,共享发展。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问需于民、问计于民、问效于民,不断增加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让人民群众过上更加美好、更有品质的生活。

坚持城乡融合,协同发展。聚焦城乡高质量发展,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更加注重项目安排和政策举措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打好改善城乡人居环境系列组合拳,建设美丽县城、美丽城镇、美丽乡村,推进城乡协同,实现各美其美、美美与共。

坚持区域统筹,联动发展。坚持整体性与特色性相统一,立足“一主两副多节点”城镇空间布局,厘清各大区块功能和建设重点,推进区域协同联动,以“四大”建设为载体推动区域一体化发展,不断提高经济和人口承载力,努力提升中心城市能级。

坚持提质增效,创新发展。立足国家战略和宁波优势,以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为导向,创新城市建设体制机制,节约集约利用土地、水、能源,更多采用微改造等“绣花功夫”,致力绿色发展的城乡建设,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和建设运营模式。

三江月

城市记忆

责编 乐建中 审读 邱立波
2021年5月16日 星期日
美编 雷林燕



东钱湖环湖绿道